

温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温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认真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采用多种形式、多种渠道，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2年，我局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，在温县党政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务服务等相关工作信息4条，同时及时向上级部门推送单位最新工作信息，发布20篇单位活动信息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坚持按时答复、规范答复。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关于依申请公开工作的各项规定，进一步完善受理、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等制度。针对不同的答复结果，公布政府信息公开答复标准化格式文书，有效降低依申请公开答复不规范引发的复议和诉讼风险。2022年度，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根据县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对本单位进行了年度要点工作部署，结合我局职能特点和运行实际，实行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前审查、政务公开工作责任追究等制度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化、规范化。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细化各科室政务公开工作职责，明确责任主体，强化监督检查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到位、责任到位、人员到位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、上报、公开等日常工作，严格按照县政府办的要求对我局政务信息公开栏目进行审核、修正，并及时予以公开。优化政府网站建设管理，及时做好县级党政门户网站对应栏目的更新维护。信息报送做到及时、准确、全面，无迟报、漏报、瞒报现象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我局认真学习领悟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新精神、新要求、新理念，充分认识互联网环境下做好政务公开、政务服务工作的重大意义，提高认识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主要负责人亲自统筹协调推动，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认真抓好落实。着手规范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对全局政务工作领导体制、工作机制、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保密审查等作出具体要求。加强局内定期监督，实现政务公开监督工作常态化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总计
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。2022年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同时也存在一些不足，主要体现在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主动性有待提高；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提升，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，群众关注度不够。

(二) 改进情况。一是进一步提高全局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，切实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宣传，把信息公开和政务服务及大数据管理相关工作紧密结合起来，不断增强全局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自觉性和责任感。二是进一步优化政务信息公开渠道，通

过多渠道、多形式提高公开信息的主动性，及时更新内容，使政府信息公开落到实处。三是进一步强化信息公开的内容，以群众需求为导向，多发布一些群众感兴趣的政务信息，并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培训，提升撰写信息的能力，增强政务信息公开的质量，提高群众关注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